

越秀区矿泉街（部门）2015 年部门预算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宣传、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市、区人民政府的决定、命令、指示，开展街辖区内的居民工作、社区服务、社会管理和城市管理工作。

2、依法支持、指导和帮助居民委员会开展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其他工作；依法协助民政部门开展居民委员会的选举工作；依法保障居民委员会在居民区的自治权利，协助区人民政府为居民委员会的正常办公提供必要条件。

3、制定社区服务发展规划，建立、健全社区服务设施，合理配置社区服务资源，适应社区居民多层次的服务需求。

4、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社会救助、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工作。

5、组织社区义务工作者队伍，动员和引导单位和居民兴办社区服务事业，开展便民利民的系列服务。

6、负责组织和引导社区教育、科普、文化、体育、卫生等工作。

7、负责协调组织辖区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人民调解、维护社会稳定工作。

8、依法制定和实施辖区突发性公共事件的应急处置方案。

9、依法负责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贯彻落实人口与计划生育实施方案。

10、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劳动就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等工作。

11、收集辖区内居民反映的问题，受理居民来信来访，及时向上级人民政府反映辖区内居民和单位的意见及要求，组织、协助或督促有关部门解决。

12、受有关职能部门委托，负责流动人员暂住登记、信息收集、报送等管理和服务工作及负责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等房屋租赁管理工作。

13、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民政事务、兵役和民兵事务、复退军人安置、人民防空事务、侨台事务、民族宗教事务、拥军优属、人口普查、基层统计、法制宣传、劳动用工监控、社会保险、抢险救灾、殡葬改革、青少年教育、禁毒、扫黄打非、刑释解教人员帮教等工作，如发现问题，街道办事处应当及时告知有关部门处理。

14、执行上级人民政府发布的城市管理的决定、命令、指示；负责辖区内居民区、内街巷的环境卫生和环境整治工作，组织督促辖区内的单位和居民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15、维护辖区内的城市环境和城市秩序，对于违法建设、违

法占用道路、违法改变建筑使用功能、无照和无证经营、占道经营、非法行医、违规违章施工以及违反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市容环境卫生、绿化管理、环境保护、市场管理、公共设施管理等规定的行为，应当劝阻，对于拒绝改正的，应当及时告知有关部门处理。

16、协助有关部门依法监督辖区内物业管理企业开展物业管理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处理物业管理企业与业主委员会、业主委员会与业主、业主与业主之间的矛盾和投诉。

17、尚有经济联社的街道，负责指导、支持和帮助经济联社的工作。

18、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以及上级人民政府依法赋予的其他居民工作、社区服务、社会管理、城市管理职责。

19、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预算单位和人员构成。

越秀区矿泉街（部门）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3 个，其中：参公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3 个。与 2014 年对比，行政事业单位无增减。

在职实有人数 68 人，离退休人员 14 人，其他人员 355 人。与 2014 年对比，在职实有人数减少 1 人，离退休人员增加 2 人。

二、2015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

2015 年收支总预算 4719.61 万元（详见表一），其中：本年

收入 3683.45 万元，占收入预算 78.05%；本年支出 4719.61 万元。

（一）2015 年总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15 年度收入预算 4719.61 万元（详见表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683.45 万元，占 78.05%；上年结余、结转 1036.16 万元，占 21.95%。

（二）2015 年总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5 年度支出预算 4719.61 万元（详见表三），包括：基本支出 1104.77 万元，占支出预算 23.41%，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67.5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0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1.18 万元；项目支出 3614.84 万元，占支出预算 76.59%，其中：基本建设支出和其他资本性支出 20.00 万元，专项支出 3594.84 万元。

与 2014 年对比，支出预算减少 5.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9.83 万元，主要是编制内人员调动；项目支出增加 3.95 万元，主要是居委会专职社工工资调整，居委会经费增加。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66.46 万元，占 52.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5.79 万元，占 8.6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5.93 万元，占 3.30%；城乡社区支出 1397.14 万元，占 29.60%；农林水支出 8.90 万元，占 0.19%；住房保障支出 229.83 万元，占 4.87%；其他支出 55.56 万元，占 1.18%。

主要项目如下：

1. 居委会经费 987.95 万元，主要用于居委会专职社工人员及办公费用等。

2. 出租屋管理专项经费 899.04 万元，主要用于出租屋治安、消防安全整治和出租屋管理服务中心事业在职、退休人员和出租屋管理员的人员及办公费用等。

3. 治安员经费 415.66 万元，主要用于治安协管员人员及办公费用等。

4. 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 310.00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家庭综合服务中心服务项目。

5. 治安重点整治 133.80 万元，主要用于维护辖内社会治安秩序等支出。

6. 城管协管员经费 99.28 万元，主要用于城管协管员的人员及办公费用等。

7. 社区活动经费 90.04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居民开展社区活动等支出。

8. 街道计生工作经费 53.34 万元，主要用于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方面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支出预算情况

1. 支出预算规模变化情况。2015 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支出预算 3683.45 万元（详见表四），比 2014 年预算减少 88.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安排 1104.77 万元,比 2014 年预算增加 1.77 万元;项目支出安排 2578.68 万元,比 2014 年预算减少 90.30 万元,其中:部门项目支出 278.42 万元,公共项目支出 2300.26 万元。

2. 支出预算结构及具体安排情况。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2015 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046.99万元,比2014年预算增加636.16万元,增长45.09%,主要原因是:①居委会专职社工工资调整;②新增补充街道业务经费专项支出,此项目2014年安排在其他支出,2015年改由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75.17万元,比2014年预算增加5.27万元,增长3.10%,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139.78 万元,比 2014 年预算增加 59.65 万元,增长 74.44%,主要原因是:①增加了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经费;①辖内流动人口较多,增加了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和项目经费。

(4) 城乡社区支出(类)1085.68 万元,比 2014 年预算增加 789.2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①新增出租屋管理专项经费支出,此项目 2014 年安排在其他支出,2015 年改由城乡社区支出;②新增治安重点整治经费支出,此项目 2014 年安排在其他支出,2015 年改由城乡社区支出;③增加环卫保洁经费。

(5) 农林水支出(类) 6.00 万元, 比 2014 年预算增加 6.00 万元, 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扶贫专项经费。

(6) 住房保障支出(类) 229.83 万元。

(7) 其他支出(类) 0.00 万元, 比 2014 年预算减少 1545.59 万元, 下降 100%, 主要原因是: ①减少出租屋管理专项经费支出, 此项目 2014 年安排在其他支出, 2015 年改由城乡社区支出; ②减少治安重点整治经费支出, 此项目 2014 年安排在其他支出, 2015 年改由城乡社区支出; ③减少补充街道业务经费支出, 此项目 2014 年安排在其他支出, 2015 年改由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四) 201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5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 “三公” 经费预算合计 44.80 万元(详见表五), 比 2014 年预算增加 18.80 万元, 增长 72.31%。其中:

1. 因公出国(境) 经费预算 0 万元, 与 2014 年预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00 万元, 购置城管用车一辆, 比 2014 年预算增加 20.00 万元, 主要原因是购置城管用车一辆;

3. 公务用车运行费 19.80 万元, 用于保障 5 辆公务用车和 3 辆执法执勤用车的运行, 比 2014 年预算减少 0.20 万元, 主要原因是贯彻中央“八项规定”, 厉行节约、压缩车辆经费;

4. 公务接待费预算 5.00 万元, 比 2014 年预算减少 1.00 万元, 主要原因是实行厉行节约, 缩减各种接待费用支出。

（五）2015 年会议费预算情况

2015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会议费预算 3.50 万元（详见表五），主要用于本部门召开出租屋管理、计生、城市管理、民政、征兵等工作会议、税源和经济服务会议、“八一”慰问辖内退伍军人会议等，比 2014 年预算减少 0.10 万元，下降 2.7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精简会议，严格控制会议费用开支。

（六）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5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318.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300.85 万元（详见表六）

（七）预算绩效评审项目情况

本单位没有纳入 2015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审的项目。

三、2015 年部门预算表

表一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矿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预算收入		预算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3683.45	一、基本支出	1104.77
二、财政专户资金		工资福利支出	667.59
三、事业收入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31.18
五、政府性基金		二、项目支出	3614.84
六、其他收入		专项性公用支出	11.30
七、上级补助收入		基本建设支出	2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项目支出	3583.54
本年收入合计	3683.45	本年支出合计	4719.61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三、结转下年	
九、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十、上年结余，结转	1036.16		
收入总计	4719.61	支出总计	4719.61

表二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矿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余、结转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矿泉街道办事处	4719.61	3683.45									1036.16
总计	4719.61	3683.45									1036.16

表三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矿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基本建设支出和其他资本性支出	专项支出
065001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矿泉街道办事处											
201	03	01	行政运行	445.80	445.80	387.51		58.29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44.59					1844.59	20.00	1824.59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4.00	85.39	79.79		5.6	48.61		48.61
	05	05	专项统计业务	22.07					22.07		22.07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					20.00		20.00
208	02	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330.55					330.55		330.55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6.02	66.02		66.02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15	9.15		9.15				
	09	03	军队移交政府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0.07					0.07		0.07
210	04	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	3.00					3.00		3.00

			处理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126.75					126.75		126.75
		99	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6.18	26.18		26.18				
212	01	01	行政运行	242.40	242.40	200.29		42.11			
		04	城管执法	115.04					115.04		115.04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1.64					11.64		11.64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0.00					30.00		30.00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998.06					998.06		998.06
213	05	99	其他扶贫支出	8.90					8.90		8.9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5.13	95.13		95.13				
		03	购房补贴	134.70	134.70		134.7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41					22.41		22.41
	98		一般预算暂存	7.06					7.06		7.06
	99	01	其他支出	26.09					26.09		26.09
			单位小计	4719.61	1104.77	667.59	331.18	106.00	3614.84	20.00	3594.84
			总计	4719.61	1104.77	667.59	331.18	106.00	3614.84	20.00	3594.84

表四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矿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14年预算				2015年预算							
类	款	项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总计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基本建设支出和其他资本性支出	专项支出
065001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矿泉街道办事处															
201	03	01	行政运行	437.80	500.49	499.81	99.86	445.80	445.80	387.51		58.29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77.98	1413.97	996.92	70.51	1495.80					1495.80	20.00	1475.80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5.05	286.22	240.71	84.10	90.39	85.39	79.79		5.60	5.00		5.00
	05	05	专项统计业务	10.00	21.36	14.29	66.90	15.00					15.00		15.00
208	02	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100.00	310.02	100.00	32.26	100.00					100.00		100.00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6.00	81.59	81.42	99.79	66.02	66.02		66.02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90	4.60	4.43	96.30	9.15	9.15		9.15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36.56	54.66	42.45	77.66	113.60					113.60		113.60
		99	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3.57	44.51	44.51	100.00	26.18	26.18		26.18				
212	01	01	行政运行	226.40	254.65	254.01	99.75	242.40	242.40	200.29		42.11			

		04	城管执法	70.08	109.47	103.01	94.10	99.28					99.28		99.28
	99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0.00	72.00	21.88	30.38	744.00					744.00		744.00
213	05	99	其他扶贫支出	0.00	3.00	0.10	3.33	6.00					6.00		6.00
212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0.00	150.00	147.01	98.01	95.13	95.13		95.13				
		03	购房补贴	119.05	119.05	114.68	96.33	134.70	134.70		134.70				
229	99	01	其他支出	1545.59	1127.24	876.15	77.73								
208	13	99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支出	0.00	1.01	1.01	100.0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0.00	63.63	63.63	100.00								
			单位小计	3771.98	4617.47	3606.02	78.10	3683.45	1104.77	667.59	331.18	106.00	2578.68	20.00	2558.68
			总计	3771.98	4617.47	3606.02	78.10	3683.45	1104.77	667.59	331.18	106.00	2578.68	20.00	2558.68

备注：“调整后预算”包括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资金的年初预算、上年结转和年中调增（减）预算，不包括中央、省、市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应口径一致。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矿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2014年预算						2015年预算					
	“三公”经费					会议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		总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公务接待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矿泉街道办事处	26.00			20.00	6.00	3.60	44.80		20.00	19.80	5.00	3.50
总计	26.00			20.00	6.00	3.60	44.80		20.00	19.80	5.00	3.50

表六 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矿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政府采购预算合计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他资金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矿泉街道办事处						
补充街道业务经费	空气调节设备（包括空调器、中央空调）	5	台	3.00	3.00	
补充街道业务经费	空气调节设备（包括空调器、中央空调）	7	台	9.10	9.10	
补充街道业务经费	计算机（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	10	台	6.00	6.00	
补充街道业务经费	摄影、摄像器材	5	台	1.75	1.75	
补充街道业务经费	打印机	5	台	1.75	1.75	
补充街道业务经费	车辆保险	1	份	0.45	0.45	
居委会经费	空气调节设备（包括空调器、中央空调）	10	台	6.00	6.00	
居委会经费	计算机（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	10	台	6.00	6.00	
居委会经费	摄影、摄像器材	5	台	1.75	1.75	
居委会经费	打印机	5	台	1.75	1.75	
协税护税经费	空气调节设备（包括空调器、中央空调）	5	台	3.00	3.00	
协税护税经费	计算机（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	5	台	3.00	3.00	

协税护税经费	摄影、摄像器材	3	台	1.05	1.05	
协税护税经费	打印机	5	台	1.75	1.75	
统计经费	空气调节设备（包括空调器、中央空调）	2	台	1.00	1.00	
统计经费	计算机（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	5	台	3.00	3.00	
统计经费	打印机	3	台	1.05	1.05	
计生经费	空气调节设备（包括空调器、中央空调）	5	台	2.50	2.50	
计生经费	计算机（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	10	台	6.00	6.00	
计生经费	打印机	10	台	3.50	3.50	
出租屋管理经费	空气调节设备（包括空调器、中央空调）	10	台	5.00	5.00	
出租屋管理经费	计算机（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	10	台	6.00	6.00	
出租屋管理经费	摄影、摄像器材	10	台	3.50	3.50	
出租屋管理经费	打印机	10	台	3.50	3.50	
出租屋管理经费	车辆保险	1	份	0.45	0.45	
出租屋管理经费	碎纸机	5	台	1.50	1.50	
其他支出	空气调节设备（包括空调器、中央空调）	10	台	5.00		5.00
其他支出	计算机（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	10	台	6.00		6.00
其他支出	摄影、摄像器材	10	台	3.50		3.50
其他支出	打印机	10	台	3.50		3.50

税收考核返还经费	空气调节设备（包括空调器、中央空调）	5	台	3.00	3.00	
税收考核返还经费	计算机（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	10	台	6.00	6.00	
税收考核返还经费	摄影、摄像器材	10	台	3.50	3.50	
税收考核返还经费	打印机	10	台	3.50	3.50	
税收考核返还经费	碎纸机	5	台	1.50	1.50	
家庭综合服务中心建设	街道社区社会工作服务	1	份	200.00	200.00	
单位小计				318.85	300.85	18.00

表七 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矿泉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项目起止日期	2015年项目预算金额	项目内容及资金支出方向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上年度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 备注：1、“项目属性”栏可选以下三类：新增项目、持续项目、跨年度项目。
 2、“资金支出方向”请按经济分类科目填写，如会议费、培训费、办公费等。
 3、“项目主要绩效指标”请填写三个以上关键指标的内容及预计完成值，如：体育场馆开放率达到70%。
 4、“上年度项目完成情况”请填写上年度预算完成情况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